

江西服装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文件

江服质评发〔2021〕16号

关于做好2020-2021学年第二学期各级各类 听课情况汇总工作的通知

校内有关单位：

根据《江西服装学院听课制度》（江服校字〔2018〕122号）文件规定，本学期的听课时间已经结束，请相关单位将听课记录本和听课情况汇总表交至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具体通知如下：

1. 校领导听课记录本由党政办收齐，交质评中心汇总归档。
2. 主要职能部门中层干部听课以部门为单位将听课记录本和听课情况汇总表交质评中心归档。
3. 校级督导听课情况汇总表于每周五交质评中心，听课记录本交质评中心。
4. 学院（部）中层干部和院（部）级督导听课记录本由各教学单位存档，听课情况汇总表交质评中心。
5. 教研室主任、副主任、专业负责人、教师同行听课记录本由各教学单位保存归档。

6. 请各学院（部）总结本学期听课情况，撰写《听课分析报告》。

7. 材料上交截止时间 6 月 24 日，听课情况汇总表电子版发送到邮箱 3539586040@qq.com。

联系人：熊老师，联系电话：0791-87302947

附件：江西服装学院听课情况汇总表

